

附件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063895307P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文化馆

法定代表人 刘俊华

深圳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试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 载 事 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文化馆
	宗旨和 业务范围	<p>本文化馆的宗旨是为了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市民文化素质，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p> <p>本文化馆的业务范围包括：负责区文化艺术场馆、民间文艺社团的管理，依托场馆主办或承办各类公共文化艺术活动；推动各门类艺术事业发展；策划、组织、指导和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培训与辅导群众文化在职干部、业余文艺骨干、文艺爱好者等；负责区域内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指导街道、社区公共文化场馆的业务工作；组织区相关文化艺术创作，提升文艺创作水准和文化服务水平。引导和加强公共文化社团等社会组织建设，整合社会文化资源，吸引社会力量参与文化建设。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p>
	住 所	<p>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建设路和兴发路交汇处</p> <p>(宝明城斜对面)</p>
	法定代表人	刘俊华
	举办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和体育中心

公益 服务 过程 概述	党的建设	<p>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的正确领导下，文化馆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持续强化党建引领作用，为推动我区文化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p> <p>（一）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2021年共开展“第一议题学习”19次，参加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党组会议12次，加强党史学习教育往深里走、往实里落。</p> <p>（二）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参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支部委员会“七色花”志愿服务队，组织党员及非党员同志下沉街道、社区参与一线疫情防控工作。</p> <p>（三）探索“结对共建”长效机制。在与石围社区结对共建的基础上，与“深圳湾”实验室开展“合作共建”，通过构建文化馆联盟馆具体举措，让深圳湾实验室人才在“家门口”享受便民公共文化服务。</p>
	业务能力 建设情况	2021年，文化馆开展13场馆员培训，努力提高馆员队伍总体水平。
	贯彻执行《条例》 和实施细则 有关情况	严格贯彻执行《条例》和实施细则，每年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报送上一年的年度报告。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明文件 及有效期	无
	接受捐赠资助 及使用情况	无
	绩效和 诉讼情况	无
	信息公开 及其他情况	按要求公开。
公益 服务 概述	以职能清单形式阐述本单位公益服务内容	

	职能一	负责区文化艺术场馆、民间文艺社团的管理，依托场馆主办或承办各类公共文化艺术活动；推动各门类艺术事业发展。	
	职能二	策划、组织、指导和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培训与辅导群众文化在职干部、业余文艺骨干、文艺爱好者等。	
	职能三	负责区域内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指导街道、社区公共文化场馆的业务工作；组织区相关文化艺术创作，提升文艺创作水准和文化服务水平。	
	职能四	引导和加强公共文化社团等社会组织建设，整合社会文化资源，吸引社会力量参与文化建设。	
公益 服务 总量 和 质量	职能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职能一	“公共文化服务进基层”系列活动	立足基层群众多元文化需求，文化馆总分馆联动精准配送基层“送戏下社区”、志愿服务进基层活动等7场文艺演出、“你点我送”2021年光明区文化馆配送分馆公益展览、“名家书画”主题作品展等25场公益展览、“春蕾行动”少儿文化艺术培训、“艺荟生活”成人文化艺术培训、欢乐艺课等525堂公益培训课，惠及群众6万余人次，极大丰富了基层群众的文娱生活。
	职能二	文化馆总分馆联席会议	为加强文化馆总分馆联动沟通机制，总馆定期组织调研各街道分馆、社区服务点和服务联盟馆，分别在光明区文化馆新湖街道分馆、凤凰街道分馆、玉塘街道分馆、福田区南园街道公共服务中心共召开4次2021年文化馆总分馆联席会议。

	<p>职能三</p>	<p>光明区文化馆 理事会会议</p>	<p>10月29日、11月1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第四次会议及第五次会议，进行了新任街道代表理事候选人选举并汇报、审议《光明区文化馆2021年工作总结及2022年工作计划》。</p>
	<p>职能四</p>	<p>“文化惠民” 展演活动</p>	<p>邀请到了青年舞蹈艺术家、湖南卫视《舞蹈风暴》第一季年度总冠军胡沈员编导的现代舞作品《流浪》、第二季年度总冠军谢欣及团队编导的“谢欣舞蹈剧场”的舞剧《一撇一捺》，邀请世界著名作曲家何占豪的民乐表演《英雄泪》、西安话剧院大型原创话剧《共产党宣言》、广州芭蕾舞团创作大型原创芭蕾舞剧《旗帜》、开展优秀作品“城市风采”摄影展、“纤维艺术”作品展、“青藤画社”美术作品展、“360°随手拍”优秀摄影作品展等“文化惠民”系列展演活动21场，吸引42万余名文艺爱好者观赏。</p>

	<p>职能五</p>	<p>传统文化活动</p>	<p>全年，举办“我们的节日”“非遗日”“非遗周”“非遗在社区”等一系列传统文化活动 55 场，线上线下吸引 24.6 万人参与，充分展示光明区近年来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非遗保护工作上取得的成果，让广大市民群众领略光明本土传统文化民俗，加大新时代非遗文化的传播力、影响力。</p>
	<p>职能六</p>	<p>乐享艺术生活”公益培训项目</p>	<p>本年度“乐享艺术生活”公益培训项目，创新采用“网络摇号”的招生方式，吸引 7311 人关注“抢”报 512 学位，全年开展 1380 堂课、免费培训学员 35340 人次。学期末联动传麒山分馆（直属）举办 2 场培训成果汇报展演活动（1 场静态作品展览、1 场动态舞台汇演），采用线下录播和线上展播、线上线下展览的形式，精彩呈现 15 个动态节目、90 幅（件）静态作品，为 716 名学员免费搭建了展示自我风采的艺术殿堂，全面展示了光明区文化馆公益培训教育成果。</p>

	<p>职能七</p>	<p>“光明梦想秀”</p>	<p>光明区第八届“光明梦想秀”群众（少儿）才艺大赛暨深圳市第十三届少儿艺术花会“晒艺大舞台”光明区海选共征集 204 个节目，最终 18 个节目晋级参加在光明区文化馆会堂举办的才艺大赛，评选出金、银、铜奖各 1 个、优秀奖 15 个；其中 11 个优秀节目晋级第十三届少儿艺术花会“晒艺大舞台”市决赛，获评 4 个金奖、1 个银奖、2 个铜奖、4 个优秀奖。</p>
	<p>职能八</p>	<p>“光明杯”全国手机摄影大展</p>	<p>本届大展共收到全国 13000 余幅（组）作品，经专家进行初评和总评两次评审，选出精品佳作 117 幅（组）。9 月 29 日至 10 月 11 日，不忘初心·筑梦前行”第三届“光明杯”全国手机摄影大展优秀作品暨“魅力光明”专题摄影展应邀参加在北京中华世纪坛举办的“北京国际摄影周 2021”，参展摄影作品共 88 幅（组）。12 月 9 日，“不忘初心·筑梦前行”——第三届“光明杯”全国手机摄影大展颁奖仪式在深圳市光明区文化馆 A 座一楼展厅成功举办。</p>

	职能九	文化志愿服务	文化馆文化义工服务队今年新增建立了公明、凤凰、马田共3支街道分馆文化义工服务支队。至今队伍注册文化义工共1040名，全年组织开展“文化走亲”志愿服务进基层、文化义工服务U站便民值岗等文化志愿服务活动共852场次、提供文化志愿服务时长达5321.5小时，累计受众10万余人次。		
公益 服务 投入	从业人数	0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			
	财务相关项目	金额/比率	备注		
	开办资金(万元)	0			
	经费自给率(%)	0			
	人员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0			
	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0			
	资产负债率(%)	0			
	收入增长率(%)	0			
	支出增长率(%)	0			
	收入支出比(%)	0			
	资产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0		0			

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公益服务特定内容	理事会运行情况	基本运行情况	2019年9月23日,印发《光明区文化馆、图书馆法人治理结构实施方案》,正式启动筹备光明区文化馆理事会成立工作; 2021年9月下旬至今,经过课题组专家进一步的研究,进一步完善《章程》(草案)的修订,通过公开招募、自荐等形式,最终选举出光明区文化馆第一届理事会理事9名。
		召开会议情况	10月29日,召开第一届第四次会议,进行了新任街道代表理事候选人选举并汇报; 11月1日,召开第一届第五次会议,审议《光明区文化馆2021年工作总结及2022年工作计划》。
		决策决议情况	一致审议通过
	兴办企业情况	无	无
	国有资产投入使用情况	无	无

公 众 满 意 度	须填写社会评价情况 获奖情况：光明区文化馆在第五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工作中获地市级“一级馆”称号；原创舞蹈作品《秋月·匠心》荣获中国人口文化促进会第十六届人口文化奖歌舞类三等奖；深圳市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和体育中心（区文化馆）荣获“中国艺术摄影学会摄影基地城市推介专题摄影展”最佳组织奖；选送群众自编自演的优秀作品参加深圳市第十八届鹏城金秋市民文化节、第十七届来深青工文体节、深圳市第十三届少儿艺术花会系列比赛等市级活动赛事均取得优异成果，共获得市级奖项 127 个。荣获深圳市第十七届来深青工文体节、深圳市第十三届少儿艺术花会、深圳市第十八届鹏城金秋市民文化节、第四届深圳非物质文化遗产周“优秀组织奖”“优秀组织单位”4 个。		
	社会评价项目	社会评价描述	备注
	社会声誉 -1	2021 年发放光明区文化馆公共文化服务满意调查问卷 574 份，其中不满意为 1.98%，不太满意为 2.16%，9.79%为满意，25%为比较满意，64.14%为十分满意。故市民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达 95.86%。	
	社会声誉 -2	2021 年发放光明区文化馆公益文化艺术培训满意调查问卷 234 份，其中不满意为 1.71%，不太满意为 0.43%，10.26%为满意，20.94%为比较满意，66.67%为十分满意。故市民群众对公益培训满意度达 97.86%。	
公 益	举办单位下达的专项任务		

服务 专项	专项任务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文化馆开展各项业务所需人员、经费投入均来自深圳市光明公共文化艺术和体育中心。		
事业单位 法人承诺 与委托	兹承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内容真实并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刘晚寸 2022年3月28日		
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	 2022年3月29日		
报告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刘晚寸	23402689	609020771@qq.com